

古今典籍聚散考

書林清話

書林餘話

書林別話

中國雕板源流考

陳登原著

葉德輝著

葉德輝著

盧前著

留菴著

# 民國叢書

第二編

· 50 ·

文化·教育·體育類

上海書店

---

書

盧

林

前著

別

話

---

## 書林別話

盧前

鉛槧盛而雕版漸日衰，廿多不知刊刻為何事。三四十年來舍南北二京，惟武昌湖封長沙成都尚有刻手。然所刻書屈指可數；而雕版之技雖，能譯者四部。不出二十年，斯道必中絕；不有記載，則他日孰知前此成書之程序也？是亦書林憾助也，爰補長沙集氏之所未備，題曰書林別話。

或曰：排版速，成書便，印行誰忍其不多；子嘗古故愛刻書，實與機器發明以後，刊刻早闕廢除！予曰：不然。大體出版，鉛槧誠愈於雕版，而雕版之長，有非鉛槧所及者：刊刻既成，隨時可臘印圖，一也。印刷多少，惟君所欲，減澆版之煩勞，二也。刻版隨時可以換補，可以修繕，可以抽換，皆不需重新排字，三也。手工印刷，墨色歷久，不患油浸，久而愈純；一編在手，墨香滿紙，此惟藏家能賞會之。若因不必盡以多為貴者，文章之妙，益以刻圖之精，二美輝互，不亦娛心而悅目乎？是故鉛槧雖盛，兼妨兼存。

一書之成，自定稿以至裝訂，其步驟十五。曰：選料，寫樣，初校，改補，複校，上版，殺刀，挑刀，打空，貼邊，印樣，三校，挖補，四校，印書。

刻書謂之長刀，與刻零碎者不同。學長刀者習藝三年，進出師必備酒，從師者以十六七歲為宜，學藝初成，技未必老；二十至四十之間，最為出色。及至暮年，目力已衰，亦無足取。

文稿既定，首當選式。除金石圖書，板頭之大，莫過於活鈞齋七經，小者則仿宋巾箱本，尊雅堂遺書，知不足齋選本皆是也。通常為半頁十行，行二十二字，最便於刊詩，五言絕句空一字，七言絕句則適為三句。

或之四圍，上為邊，下為欄。黑口書者，上下長象鼻，中列魚心，著名俗數往往著魚尾下。花口書者，魚尾之上列地名，魚尾之下列書名，卷數，又於頁首下列書標名。白口者者，書名及頁數編前，卷數編後，無象鼻魚尾者也。

內典多作鑄邊肥字，半頁十行三十字，作十八字者亦有之。梵本款式與

。江陰經氏愛用寫邊瘦字，南潯張氏邇間蓋有作半頁十四行，行二十五字，大抵觀文稿性質，以定款式。陳編俱在，任君自擇，此亦猶口之於味，嗜未必同。

刊刻始於儲料，料則實之繫緊可以刷選。世稱蠻梨，實則齋木難不可用，梨木以野梨爲上，惜石楠不易得耳。絲棉樹木可用，但不耐久，刊者多用之。

材既選得，視書式斷片，浸之以水，經月始可，而急用者多煮之。浸過之後，即以付鋸。鋸訖，陰晾，不可曝日，以免生裂，乾後搽以豆油，刮之使平，復以節草刷之，然後可以貼寫樣矣。

依照款式，先刻花格板，夾空三線，又較尋常紙，多一中線，以毛太紙印若干以供寫樣。中線供每字主體之用，有註則變行小字以中線爲分界。夾空線三根以中間一線爲本行之標，其餘左右二線，所以爲字畫分之科，不刻，惟臨安朱氏彊畧遺書及李文忠公文稿寫樣用一線，不用三線，此非尋常之例也。

先用白蠟在紙上輕抹一道，放紙型板上，用雨花行細鋼筆磨之，使紙之毛面光滑，便於書寫。

大小字夾寫者，謂之雨夾寫。大字宜肥，小字宜瘦。

寫長橫字或兩頭字，皆視方體字爲吃力。

扁利本，用篆隸，或歐字趙字者，須好手刻之，始免於走樣。

宋楷字寫法，橫要平，豎要直，長字宜瘦，扁字宜肥，長字橫捺均宜硬，扁字橫捺均宜軟。不問橫之多寡，所空要齊，豎堅不然，橫謂之倉口，直謂之間架。寫字能正最好，否則偏左不可偏右，右偏則行款必歪斜。

寫標題發號排版，用刀另削一格，四邊略加鋸齒點點。

標題寫成可付初校。遇僻誤在本字旁加一△，另書正字於標之上方，有脫落者加○，亦繪寫於標之上方。

如本文須空格者，在應空處加一○，標之上方亦應加○，如已空而實不須空者加一一一，請函注明接寫二字。如次行須移接上行者，加二△，請函亦注明接寫，昔日稿中多沿用之法，今則少此例矣。

寫樣之改補推動，只有限於一次，復之後再有刪改，別必須重新寫過。

複校重於初校，因經複校，即成定本上板矣。

用熟敷泡水，備一小木器如印狀，就板上嚴密放翻，以手背由右至左刮平之；再將寫樣反貼於板。取棕毛刷，輕刷一道。再以刷排次觸之，米士粉均勻灑其上，復刷數道。使樣紙成齊，再刷去毛茸，晾乾，使乾透再以紙草磨之。

樣中有割補者，其法與前同。而晾乾後，再將底層紙揭去；不能揭者，以節草磨之。

其次發刀，謂之開刻。取法錄刀與平口刀，左手按尺，右手持刀，逐線引之；在所引之線上，再扯以刀。手重者兩刀，力輕者，往住三刀。然後將板倒持，仍在原線處，復扯以刀。直線完畢，即從事打橫，案字之橫，逐一割之，此時應加豆油，道，再摹字筆麗，先自左割起，撇捺皆點，各刻一刀。字左之木，均由易刀刷清。刀不宜沾，沾則字不經久，臥之即食口間架，不得分離。發刀者宜斟酌於站臥之間。

發刀擣，則踏挑刀，挑刀伊始，必倒持板。夾亨線先鋒右邊，因原樣之左線也。擣殺刀之刀挺，逐字細刻；第一刀要重，二刀略輕，三四刀以次，依次減輕，板木衝去，略現柳形，此挑刀之割木法也。

撇與點刺法同。撇有二種：曰直撇，如月字撇。曰橫撇，如參字之四撇，第一撇長，第二撇最短，三撇著中，四撇短於一撇，撇多者同此。曰撇天鵝倒刀鋒之，否則如鳳尾。刺楷書者，不用倒刀，單橫撇為上。點有三種：一稱半點，如寶蓋中點，上平必點形，一種左點應向左邊，一種右點作半瓜子形。例以心字，中一點謂之半點，左點即左點，最後一點，則半瓜子點也。

刻豎宜直，頭要平，尾如蠻圓形。上接橫或下接橫者，如田字，至橫為止。尋多者左略細，餘豎應相同，不能再有肥細之別。

鉤向左者如鵝頭形，向右者鵝之頭，割刺法如橫，起手重，落于輕。

刻橫宜平宜直，大字略肥，但不過肥之半，刀不可站，站則字易漫漶。捺如殺刀，捺如倒撇，要步步緊，全依之撇應一律，不可有肥細之別。

挑成，則刷空線字，即原樣之右線，字內之部。如太臂等，甲鑄空堅遂字刷之，名曰刷鑄。用熱水洗板，板上紙衣盡除，於是始完成挑刀手稿。

打空，先用刀將字頭字脚刻一道，月牙形之鑄口鑄與木鑄粗細合之。則無字處之木去完，錯線左右近之木，再用半分半口鑄鏟之。所有未清之處，仍刷以鑄。空內如有鑄形瘤起，先用平口鑄鏟碎，而後敲之，免傷月牙形之鑄口也。

按照原書規定邊緣之粗細，放寬削之，復以鑄鏟鏟之，或以鑄刀修之，如此始得與原樣相符。上下左右，四方應勻稱，不可參差也。是謂削邊，至此版已成矣。

版成，印樣。紅樣為多，亦有用藍色者，或選刷黑色。紅樣可收藍、黑；而蓋黑色則不可重印紅樣。

刷印器具，以棕為帶，又用麻棕裹棕皮，包裹既緊成繩，印時帶宜輕，免傷字，擦墨重，方顯出字之精采也。

樣樣再付校，此為二校，校列校與次第樣同。

校出錯字，即爲挖補；先挖一方孔，而後削以木釘，略大於孔，敲之，嵌入，以刻刀剗平。再描反字，當與本樣彷彿，字體不可有粗細。若參差殊不美觀。筆畫有闊斷者，用刀剗一痕，取小木片插上，剗平，修之。至剗增遇有挂脚處，宋書不可挖補，否則更動行款太甚，必須重刻，非儻挖補之事也。

既經挖補，以小紙條連改正錯字之上下，印出黏於書眉，是謂小樣。此小樣供四校之用。

四校官最後一校，應標挖補後之收樣，小樣，逐字對過，無錯誤成定本，可以付印已。遇錯，隨時仍可再補。好在印量任意，（通常印三十部）一報覺錯誤，即可改正也。

印書始於製墨。製墨之法，取炭窯之落煙，化牛皮膠爲水，和之。成粥狀，調之以酒，儲之半月，成稀糊，將紙糊抹勻，盛入缸藏之。至時霉天，則臭氣四溢，然必經三四時霉天，始能用也。倘急用之，則墨色必存，觸之則糊。早霉為久而愈佳。印書時，必先用馬尾蘸破水潤之。渣滓可以備

去取其餘印畫。

能手印書，墨氣前後一致，邊欄一律；次者則有漏巴，漏豆，倒邊場欄之弊。漏巴者書中直現一塊白；漏豆乃班較之稱，倒邊場欄皆手腳輕重所致，遂多毛花。

印紅書者，不可用洋紅，以其見水即化。上者以銀珠桃丹合四六成，用白芨煮水和之。下者，如舊日以紅艾菜煮湯，收膏應用。均能沾水不變色。惟夏菜水現紫黑色，銀珠桃丹則較鮮豔。今通常皆用銀珠桃丹，已不知夏菜水之可印書已。

藍色亦不可用洋藍，亦以其見水即化。古法用靛花，染坊之所用也，今多用紅毛藍，惟非中土所產，故不易得。

舊日有印五色套版者，除黑、紅、藍外，譬如積畫之破色，不具錄。

印書以手製紙為宜，手製紙俗稱本紙。紅藍色書宜用杭連，杭連每刀九十五張，每捆十五刀，長三尺二寸，寬一尺八寸。小板印十二裁，中板印八裁，大者六裁。十二裁書，成書時長為五寸七八分，寬四寸。八裁書七寸半

，寬四寸二三分。六裁書長八寸，寬五寸。此是杭連印書之大小尺寸也。

通常用毛邊，又名官堆，亦曰太和、寧化、古城，以產地名也。近年所用美大仁如前之太和邊，今之白吉正已不如前之寧化邊。太和邊每冊刀半是謂六五邊。每刀一百九十五張，上者足數，下者數不足而破缺多，張片亦有厚薄，不如上者之勻稱也。長三尺六寸，寬一尺六寸，紙質差者尺寸亦往往不足。當日江南官書局所印史書，均六裁。六裁書，長七寸七八分，寬五六寸六七分。書品呈方形，如講究書式，去長頭四寸。則寬五寸，長七寸七八分，略發堆綴。內典用九裁，紙尺寸不足則多用八裁。

寶庫紙宜印黑書，尺寸與杭連同，書之大小亦相似。今殊難購。惟此紙最經久，久愈美潤。

毛太紙有二種，一曰東太，一曰輕太。十年以前東太每刀一百九十五張，輕太每刀二百九十張。但太尺寸足，紙質佳，輕太則紙質薄，破缺多。毛太僅可六成，紙頭大者不宜用。

綢封。當先備書壳。通常用毛邊紙糊色，半年後付裱，裱時糊糊加膠，

以免蟲生，廣東則多用堆花紙。迎磁者色者，用杭連紙。以蘇州製者為佳；  
繪者以杭連紙，次古用洋紙較。

印成書，訂時，經過分、摺、齊、下錐、上面、裁、沙磨、打眼、穿線  
、貼蠟，十道手續。分有大分小分之別，大分者將所有書紙燬開，案號揭起  
；小分者，順序排列，依取之。摺亦有二種，一曰拈摺，一曰複摺。黑口  
象鼻寬者，用拈摺；象鼻窄者，非複摺不可，否則露白。齊之法亦有二，一  
曰扒欄，一曰撒欄。扒欄者自上而下齊；撒欄自下而上齊。最難為撞口，觸  
齊，無者可使齊成一綱，次者則認差不齊，是謂毛欄。下錐宜直，不可歪邪  
，上下打孔，用紙擦插下，紙擦分大小頭，小頭穿孔抽緊，捏平，再以錐敲  
之，有用巴錐擦者，必須四孔，紙擦長形，反面加結。於是上面，即所謂書  
壳，加看頁、護頁，面有雙面、單面。單面加半張看頁，首加禮頁，整張。雙  
面則不加護頁。裁齊注意上下前後一律，多以腳踏卜刀，裁齊者，舊日用砂  
石，今以砂紙磨，使刀花磨平，然後打眼，視書之長短大小，酌量行之。惟  
眼之距離，不同書之冊數多少，應一律。打時用細長之線錐，粗錐打眼則不

相宜。六裁者要用肥線，八裁用瘦三條，七絲線之專名。穿線時線相斜接，必以針撥平。書訂成，最後貼紙，要用蠟糊滿貼，亦有貼簽之兩端者。糊貼爲實貼，此則浮貼。書簽四周邊外白紙不可違一分。

蜀爲五代名都，以刻書著稱。民國以來，刻手已少，在成都惟張氏有老刻工，所刊書頗學魏晉書體精。庚午入蜀，余嘗講學於雙學院，見存古學堂所存版片，久未修補，因取陶情案府印之，又另取網羅曲雅付刻，於是近十數年，刻書之風復盛。楊子霖、黃致祥皆其著者。而洪氏茹古書局亦居然興盛，氏抗動矣。蜀之刻手，多出眉池人，眉池陳氏模園主人以藏書聞。己卯，余因白沙，嘗託刻楚屬烈傳奇一種。又爲介刻手於支那內學院圖院，應歐陽竟無先生之命也。

金陵三山街爲明代刻書者所聚，如宋時之匱安、富春堂等，則系陳氏書齋皆卓然有聞者也。近百年刻書業開始於洪楊事變之後，而曾左而起者曰李光明，江南官書局所刻皆出李氏。其後則有樊氏，刻內典者則爲潘氏。李光明在秦狀元巷，潘氏在承恩寺十間房，主人曰潘文法。樊氏名文卿，在東牌

樓，京家莊。

南京刻手多即吳人，而後揚州、丹陽多有習其藝者。當日刻書如繡藝風時，每處字不過刻錢十六串，板費亦在內。

姜氏所刻有合肥李氏集頌草堂遺書，金壇馮氏萬庭彙編，寶應成氏遺書，貴池劉世珩鑒紅室，南陵徐乃昌續學齋遺書及閨秀詞，而江陰繡藝風書為姜氏刻者尤多。文鼎子瑞青字誠齋，與余最相得。今亦年將六十矣。古徵先生彊村遺書及余所刻欣虹館遺書，皆出誠齋手。丁丑製作，誠齋遺棄所有，惟運板毛姑孰，因以保存者不少。

四十年前能刻圖像者，惟金陵刻經處；各種佛像雕板極精，皆沿文法，

蓋文鼎所為，今乃不可復矣。

能刻倣宋及輞證字者，有黃岡陶子林。如南潯劉氏嘉樂堂之四史，劉世珩刊之金石契，及武進道經經諸書均出陶氏手，為一時所稱。

北平龍文閣主人，為南京之潤吳人，十年前所刻書頗有聞於北方。今不知尚存否。他若蘇州穆子美，閉歇已久。揚州碑刻劉王氏專刊內典者，在今

亦無存。杭州謝姓之渭文齋圖已停業。

壬申，余在開封，於萬店街得馬氏復文齋，舊與邵子公先生託刻書籍，自是汴中遂多刻書者。

丁丑，避地漢皋，因漢中有長春號艮樂府嘉標，以付武昌墨耕齋，其人非習長刀者，故所刻未能入格。

湘中所刻者，字方而黑，思質書寫發覺者多類是。長沙福勝街慶文益堂，曾於二十三年刊亡友吳碧柳白屋遺書，寫字者名段遠齋字季光，大體仍守其鄉風。既經劫火，不諳段氏今何在矣。

丙戌過都後，余力助錢譏復業。先是乙酉之冬，余自淮而東，錢譏復方結來，將歸耕襄州。板片已多朽腐，刻手盡行遺散。幸余早一月至，由方軒題，嘗以祖業為重，明年京市設志館，余受聘主其事，集鄉人所刻書板，頃後之僅存者，邀錢譏復持修補，刻手被招還，不一年略復舊觀。而李光明、湯明林諸家皆滿為無存。環視字內，精能刻書之藝者，今日惟有姜氏矣。所藏錢譏復稿，傳中道不至絕傳。並舉平昔所聞於錢譏復者，策之於書，有志將再

讀書即讀者，倘亦樂許之乎？